别把老百姓的现实利益看作发展的绊脚石

政府为商业利益集团服务,为资本利益服务,从而丧失平衡不同群体利益的中立地位,其政策导向、行政动力,主要取决于强势集团的利益需求,他们践行的不是“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而是闻着臭吃着香的新自由主义思想!从其所作所为看,强迁商户的茅台镇政府已经在这条邪路上滑得很深了!

>>头条评论

□本报评论员 张金岭

据央视《焦点访谈》报道,贵州省茅台镇政府为打造该镇中国第一酒镇的品牌,决定把环茅南路建成白酒品牌展示一条街,街上所有商铺都必须卖当地产的白酒,不卖酒的商铺则要立即搬走,而搬迁造成的一切损失,都由商户自己承担。

这一事件令人感到震惊的地方,是茅台镇政府在此次行动中,从本该为当地最广大人民的根本利益服务的政府,变成了一个为公司和商业利益集团服务的政府,正因为此,相当一部分老百姓最现实的利益,不但得不到镇政府的关切,反而成了当地加快发展的绊脚石。

该镇的白酒一条街是应企业的要求来搞的,也等于说,这个镇的规划建设不是或者主要不是当地居民主导的,而是企业利益主导的。不仅如此,镇政府还把自己变成了企业的马仔,把搬迁成本一股脑儿地全推到了当地小商户身上。对于这一点,镇政府不但一点也不加掩饰,而且只给了商户们两天搬迁时间,在没有任何损失补偿的情况下,强制没有任何出路的商户们搬走,否则就“打乱了老子规划”,就会采取强制措施。可见政府的屁股一旦坐歪,就完全有可能把老百姓的利益抛到九霄云外去。政府为商业利益集团服务,为资本利益服务,从而丧失平衡不同群体利益的中立地位,其政策导向、行政动力,主要取决于强势集团的利益需求,他们践行的不是“以人为本”的科学发展观,而是闻着臭吃着香的新自由主义思想!从其所作所为看,强迁商户的茅台镇政府已经在这条邪路上滑得很深了!

金融危机之后,全世界都在反思新自由主义对社会公平公正的侵蚀,我们身边的媒体和专家也乐此不疲,但他们更喜好枪口对外,对于新自由主义在我们家门口的危害睁一只眼闭一只眼,甚至视而不见或不愿见。其实,看看我们一些地方的政府,在新自由主义的影响下,唯商业利益集团和资本集团马首是瞻的情况并不少见;眼前这个茅台镇政府,就公然把屁股坐到了财大气粗的企业的大腿上,以所谓地方发展利益为借口,粗暴剥夺老百姓的合法利益,甚至动用强制手段来对付民众,动不动就威胁要“抓起来”,其所作所为,就是西方右翼政党执政的国家也很少见。真不知道茅台镇究竟是谁家的天下,镇政府豪华大楼门口写着的“人民政府”究竟还算不算数?

我们常说,因为社会转型期的利益关系调整,中国社会已进入了一个社会矛盾的多发期。但应该指出的是,一个群体对另一个群体的剥夺,绝不是社会转型期正常的利益关系调整,也绝不是社会转型期必然会产生的矛盾,更多的则是强势集团和少数地方政府结盟并粗暴压制群众的结果。茅台镇政府和当地企业联手侵犯老百姓利益,无非是又一次权力和资本的结盟而已。

茅台镇政府为满足企业的市场需要强迁小商户,不是“最大限度地减少不和谐因素,最大限度地增加和谐因素”,而是恰恰相反。对于这样的地方政府,在目前当地民意尚无法左右其去留的情况下,就必须强化权力层级之间的监督,决不能任由少数地方和少数人,把“以人为本”的发展理念,偷偷置换成“以少数人为本”甚至“以强者为本”,视老百姓的利益为加快发展的绊脚石。

>>声音

作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国家级博物馆,故宫者,非故宫工作人员所有,本属于国民共享的公共文化资源。然而,从当初星巴克入驻故宫,到如今的疑似富豪会所,此类决策过程常常失“明”,远离公众监督的视线,着实让国人不踏实、不放心。

——有媒体评论陷于争议中的故宫。

阿里巴巴集团年流水达2万亿元后,集团控股权如果仍在美国人和日本人手里,就涉及中国国家安全问题了。现在就该逼美国雅虎和日本软银向中国政府和企业卖部分股权,如果不卖,就该流氓点,所有新增业务不再放入雅虎和软银控股的集团公司,建议马云做个爱国流氓。

——巨人集团董事长史玉柱语出惊人。

四大国有银行在上海等地所采取的住房信贷政策变招,很快就会在其他一线城市实行,然后逐渐推向二、三线城市。

——中国社科院金融研究所研究员易宪容认为,沪浙等地住房按揭贷款的信贷政策变化对国内楼市的影响决不可低估。

>>众论

“淡季电荒”考问供电行业高利润

□晏扬

还没有到夏季用电高峰,浙江、江苏、上海、湖南、湖北、广东等地却已出现“淡季电荒”,不得不采取拉闸限电措施。江浙地区众多企业早在开春之际就被迫“开三停一”;长沙市区所有路灯减半开启、景观灯一律停用;到6月至9月,连宝山钢铁集团这样的大型央企也将被限电。专家估计,今年有可能是自2004年大缺电以来电力供应最紧张的一年。(5月16日《新京报》)

如果是因为发电能力不足导致电荒,尚且可以理解,但是,我国发电产能严重过剩。据中国电力企业联合会发布的数据,2010年中国用电总量为4.19亿千瓦时,仅为发电能力的40%,60%的发电产能处于闲置状态。发电产能过剩,为何还出现电荒?因为电煤价格上涨,而上网电价不涨,导致众多发电企业亏损,甚至越发电越亏损,于是他们宁肯、被迫少发电或不发电,发电产能由此闲置。

人们常常质疑电力行业的高利润、高待遇,其实,电力行业分为两大块:发电行业和供电行业。前者把电卖给后者,后者再把电卖给用户。发电行业亏损并非一年两年的事,但供电行业一直富得流油。根据国家统计局公告,2010年前11个月,我国供电行业实现营业收入2.19万亿元,同比增长20.84%,占整个电力行业的65%,实现利润总额592亿元,同比增长18.28%。

通过这段时间的报道和讨论,我们知道“菜贱伤农、菜贵伤民”这个怪圈的症结在于流通环节的高成本、高利润,同理,供电行业相当于电力“流通环节”,他们同样攫取了高利润。就高成本而言,如果说蔬菜流通环节的高成本主要体现在高昂的油价、过路费以及无处不在的罚款,电力“流通环节”的高成本则主要体现在供电企业的高工资、高福利以及那双胡乱花钱的手。

作为垄断企业,国家电网和南方电网却不能保证电力供应,享受着垄断的种种好处,但没有履行垄断者的责任。事实上,与上述省份“淡季电荒”形成强烈反差的是,内蒙古、甘肃、新疆等地则面临着电力外送困难,大量电能“窝”在这些地方输送不出来。

解决电荒问题,显然要靠激活闲置的发电产能,要靠提高上网电价,将供电行业的高利润分一部分给发电行业,以提高其发电积极性。发电和供电企业均为国有企业(其中大部分是央企),电价实行政府定价,如何理顺价格,平衡两类企业之间的利益关系,以避免他们打架、民众遭殃,这是相关政府部门应负之责——请注意,在供电行业利润丰厚的情况下,千万不要打提高居民用电、企业用电价格的主意,不要动辄以“节能减排”的名义加重企业和民众的负担。

“壳资源”是一种制度寻租

□彭兴庭

一家净资产为负值、主营收入仅55.2万元、员工仅7人的上市公司,市值居然24.2亿元。这家公司的上市代号叫*ST星美,作为上市公司,业务基本处于停滞状态,规模甚至比不上一家个体户。支撑*ST星美如此高市值的是对其未来卖“壳”重组的预期。长期以来,对于那些经营困难的上市公司而言,通过卖“壳”而实现脱胎换骨式的转变,无疑是最具“爆炸性”的题材,也是市场追逐的热点。(2011年5月16日《人民日报》)

借壳上市,无论在任何国家的证券市场都存在。比如,在英国,借壳上市被称为后门上市或反向收购。根据英国伦敦交易所的要求,任何一家新申请上市的企业都必须有五年的连续经营记录。于是,为了绕过这一点,争取上市的公司就要寻找一个已经将主要业务卖掉,但在交易所还保有上市公司地位的空壳公司。壳的存在,并因此而成为了一种“稀缺资源”,除了与产业的生命周期有关,还往往以一定的制度安排为前提。

由于产业有生命周期,一个夕阳产业如果没法顺利转型,由于主营业务的收缩,就会面临退市的可能,于是,其在证券交易所的席位成了一个“空壳”。但是,这种“壳”并不当然具有经济价值,如果不存在上市门槛,壳一无用处。在我看来,“壳资源”本质上是一种制度寻租。就拿我国来说吧,在现有的核准制上市体制下,一家企业要顺利发行并上市,不但要满足公司法、证券法所规定的条件,还必须取得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审核批准。说到底,上市发行股票是一种“特许垄断权”。于是,上市资格成为一种有价值的商品。当一家企业预期无法通过IPO顺利上市,购买“壳”就是一条捷径。显然,在这里,买壳的成本就是一种寻租成本。

可以说,政府的行政干预证券市场是“壳”公司形成的重要原因。也正是这些因素,使得“壳”在我国成为了一种“可居”的“奇货”,造就了“净资产为负值、员工仅7人的上市公司,市值居然24.2亿元”的怪胎。

■本版投稿信箱:
zhangjinling@qlwb.com.cn